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股份”、“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岭南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委派代表进行了相关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总结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一）培训时间：2022 年 12 月 20 日

（二）培训地点：岭南股份会议室

（三）培训对象：岭南股份实际控制人委派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

（四）培训目的：加强对包括公司新实际控制人委派代表在内的培训对象对深市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持股限制等方面的了解和认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二、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参考《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对深市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持股限制等方面内容进行了重点讲解。

三、培训结论

本次培训，强化了培训对象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持股限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增强了公司规范运作意识，达到了预期培训目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章洁

张涛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